

关于推荐开封市第十五届青年科技奖人选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“十九大”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提出的“中国要强，人民生活要好，必须有强大科技”的指示精神，营造“尊重劳动、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、尊重创造”的社会氛围，激发我市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造创业热情，培养造就一批引领科技进步和学科发展的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，为我市经济社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，根据《开封市青年科技奖评选奖励办法》（见附件）规定，市委组织部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科协决定开展开封市第十五届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与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实施

各县（区）由县（区）科协会同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实施；各全市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企事业科协由其常务理事组织实施；各大专院校、科研单位及有关单位由其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实施。

二、推荐范围

工作满5年以上，年申报龄不超过40周岁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的我市（含各驻汴单位）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我校推荐名额不超过10名。

往届青年科技奖获得者，近两年内又取得新的科技成果者，且符合开封市青年科技奖评选标准的，可推荐一名，不占推荐名额指标。

四、学科设置

本届拟设理、工、农、医、交叉学科五个评审组，各推荐单位可根据候选人所从事的专业申报相应学科组。

五、上报材料

1、主要科技成果、学术论文（或著作）、工作业绩证明材料一式三份。科技成果必须是经过正式鉴定的；学术论文必须是经过正式发表的；获开封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奖的。如果上报材料全部为复印件，上报时须带原件核对，复核后原件退还本人。

2、《开封市青年科技奖评审表》一式三份。《开封市青年科技奖评审简表》一式五份。

3、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一式两份。

六、上报要求

请务必于 **2022年7月25日**前把申报材料电子文档（《开封市青年科技奖评选审批表》、《开封市青年科技奖评选简表》、《开封市青年科技奖申报情况汇总表》）由科研秘书统一发送邮 [kfshsykw@163.com](mailto:kfhshykw@163.com)。
7月26日上午9:00—11:00将申报成果相关**纸质材料**由科研秘书报送科技处（行政楼203室），

科技处

2022年7月5日